

证券代码：837836

证券简称：龙宇医药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江西龙宇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龚鹏宇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

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股份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龚鹏宇先生、胡晓琴女士与认购对象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龚鹏宇先生、胡晓琴女士与本次股份定向发行认购对象分别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了反稀释权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龚鹏宇、胡晓琴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进行顺利，公司拟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

(1) 制订和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提交等事宜；

(2) 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3) 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4) 完成本次定向发行后，办理公司章程中的条款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6) 办理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十八条规定：“公司挂牌后发行股票的，原股东对发行的股票无优先认购权。”为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江西龙宇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江西龙宇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3 日